

跨越千山万水 传递司法温情

□本报记者 龚祖雁 通讯员 张钰钧 何章园

“从福建到云南,远隔千山万水,没想到福建的检察官主动为我们一家老少跑前跑后,律师也积极帮我们想办法,这笔救助金的分配方式公平合理,我们认!”近日,在一次交通事故中失去两个儿子的云南老人拿到了他们那份司法救助金,并对浦城县检察院的办案检察官表达了谢意。

2025年初春,云南籍务工兄弟易某甲、易某乙在浦城遭遇车祸双离世,留下年近七旬的父母和易某甲年仅6岁的幼女。法院判决肇事方负主要责任,但因肇事方无财产可供执行,赔偿金无处落实。面对窘境,这个家庭一下子陷入了生活困境。

接到线索后,浦城县检察院迅速行动,启动司法救助程序,为这起案件的受害者申请了3万元的司法救助金,给这个不幸的家庭送去一丝温暖。

受害者的家乡在云南的一个偏僻乡村,易某甲、易某乙的父母年事已高,且同时失去两个孩子,无劳

动力,无经济来源。6岁幼女的母亲与易某甲并未领取结婚证。孩子一直由母亲抚养,父亲外出打工,与爷爷奶奶关系不亲近。

“虽然只有3万元的救助金,但是分配问题成了一道棘手的难题,如何合理分配这笔救助金,需要综合考虑。”浦城县检察院承办检察官说,如果简单平均分配,可能无法真正解决最紧迫的困难;如果强行决定,又极易引发家庭内部的二次矛盾。

关键时刻,浦城县检察院创新的“检律协作”机制发挥了关键作用。检察官没有闭门造车,而是主动邀请了原案的诉讼代理律师共同参与协商。检察官手持卷宗讲法理,律师凭借职业敏感度谈情理,通过远程视频连线,让三方“面对面”展开坦诚的交流。

“这笔钱是‘救命钱’,不是‘分家产’。”检察官的一句话打开了僵局。律师则从未成年人权益最大化角度出发,引导家庭成员换位思考。经过多番耐心

细致的沟通,最终一份兼顾各方利益的分配方案应运而生:优先保障幼童的基本生活与教育支出,同时兼顾老人的日常生活需求。根据协商的分配比例,这笔跨越山海而来的救助金,终于找到了最合适归宿,两位老人拿到了救助金解决了生活的燃眉之急,6岁幼女的钱则由母亲代为保管。

从“独角戏”到“大合唱”,这起案件的圆满办结,折射出浦城县检察院近年来在司法救助工作中的深耕细作,不满足于单一的“给钱了事”,而是致力于构建一套“主动发现、多元协同、精准滴灌”的立体化救助体系。

据统计,2021年以来,浦城县检察院已办理司法救助案件39件,向多名困难群众发放救助金71.55万元。这些资金如同涓涓细流,有效防止了“因案致贫”现象的发生,真正打通了司法为民的“最后一公里”。

延平法院通过“人民调解+司法确认”模式高效化解纠纷

司法赋能跑出解纷“加速度”

本报讯(记者 龚祖雁 通讯员 程宇翀 谢薇)“本来担心要打官司,既费钱又伤和气,没想到不用上法庭也能拿到有法律效力的结果!”近日,延平法院驻区综治中心速裁团队通过“人民调解+司法确认”模式,高效化解一起长达三年的服务合同纠纷,在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同时,也守住了双方多年的合作关系与情谊。

延平某学校与陈某经营的打印店长期保持业务合作关系,打印店提供文印服务,双方按月对账结算,合作一直较为顺畅。然而,2023年1月原合同到期后续签,但由于该学校内部人员岗位变动,事务繁忙,加上打印店出于信任未及时催款,截至2025年底,该学校累计拖欠服务费14万余元。陈某多次与该学校进行沟通,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欠款也未能支付。无奈之下,陈某来到延平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寻求帮助。

延平区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员并未简单评判是非,而是在分别听取双方陈述,梳理诉求后,耐心组织调解,最终促成双方达成还款协议。随即,调解员主动引导:“建议向法院申请司法确认,让协议具有强制执行力,解决后顾之忧。”

随后,双方共同走进延平区综治中心提交司法确认申请。延平法院速裁团队随即启动快速审查程序,承办法官仔细审核材料、询问情况,确认协议系双方真实自愿意思表示,当日即制作询问笔录并出具民事裁定书予以确认。从人民调解到达成司法确认,全程仅用时三天。

“‘人民调解+司法确认’融合了调解的灵活温情与司法的权威保障,实现了低成本、高效率、可执行的一站式纠纷解决。”延平法院驻综治中心负责人表示,“尤其在岁末年初矛盾纠纷易发期,我们希望通过这样有温度、有速度的方式,让群众实实在在感受到公平正义,安心踏上过年。”

公检法联席会商共促办案质效提升

本报讯(周楠 张霞)为进一步深化公检法协作配合,凝聚司法共识,提升刑事案件办案质效,近日,浦城法院联合县公安局、县检察院召开公检法联席会商会议。会议围绕刑事案件证据的收集、审查与运用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深入剖析,并就如何规范取证、加强证据审查运用提出要求,将审判理念转化为具体的办案指引,切实将审判的要求和标准传导给侦查机关。

会上,与会人员表示,将坚持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原则,坚定不移贯彻证据裁判规则与疑罪从无理念,高度重视并规范补充侦查与证据补正工作。同时,继续保持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严打高压态势,持续加大对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追赃挽损的工作力度。此外,与会各方还就涉税犯罪法律适用、涉案财物处置和电子数据分析研判等多个方面达成重要共识。

下一步,浦城法院将持续深化公检法机关协同联动机制,加强案件全流程沟通协调,共同研究解决办案过程中的新情况、新问题,积极应对新型犯罪挑战,以高效司法协作切实推动法治浦城建设再上新台阶。

武夷山:

多部门联合销毁涉案物品

本报讯(记者 林李冰 通讯员 祝金妹)近日,武夷山市法院、检察院、公安局、林业局等部门联合行动,将依法查扣的100余公斤野生动物死体集中销毁。

据悉,该批物品是武夷山公安机关在侦破多起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及非法经营“三有”保护动物案件中查扣的,并已由法院生效裁判文书确认为涉案物品。处置全程严格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环保技术标准执行,确保程序合规、环境无害。

“销毁不是目的,而是手段。”武夷山市人民法院生态庭庭长彭敬贵表示,“我们希望通过这样的行动,向社会传递明确信号:破坏生态环境必受严惩。同时,我们持续探索创新生态司法修复机制,如认购碳汇、缴纳‘复绿补种’保证金等做法,让责任主体切实承担修复义务,努力实现法律效果、生态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下一步,武夷山市法院将继续深化跨部门协作,健全源头预防、过程严管、损害追责的全链条保护机制,同步加强生态文明法治宣传,提升公众生态保护意识和法治观念。

开展道路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南平高速执法支队

本报讯(游鸿 吕耀和)为保障春运及春节期间辖区高速公路通行安全,2月5日,南平高速执法支队三大队组织执法人员联合辖区高速公路养护、道路勤务部门,对辖区重点路段开展专项排查。排查工作聚焦隧道、桥梁、涵洞、高边坡等关键区域及事故易发路段,采取沿线巡查、现场勘查等方式进行。

在巡查过程中,执法人员发现宁光高速公路古山大桥下,涵洞内存在堆积物,这些堆积物可能影响道路设施安全及正常功能。针对发现的问题,执法人员现场组织养护力量对堆积物进行了清理处置,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

同时,大队下辖的光泽中队依托联勤联动工作机制,联合高速公路养护光泽站、光泽管理中心等单位,对辖区高速公路桥下空间开展了专项检查。检查工作涉及辖区15座重点桥梁的下部空间。检查中发现部分桥下存在竹材、木材等物品违规堆放的情况,此类堆积物不仅影响桥梁结构的日常检查维护,在冬季干燥条件下也存在一定消防安全隐患。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相关单位按照工作流程对违规堆积物进行了清理转运,累计清理各类堆积物约20立方米,完成隐患点处置2处。

通过本次专项工作,大队进一步掌握了辖区道路安全状况,消除了具体的安全风险,强化了与养护、勤务等部门的协作机制,也为完善日常巡查检查机制积累了实践经验。



▲为筑牢春运交通安全防线,连日来,邵武市公安局组织交警大队、各农村派出所持续开展整治行动,民辅警对过往摩托车、小汽车、面包车等重点车辆逢车必检,严查酒后驾驶、无牌无证、超员超载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图为2月9日,民警对过往车辆司机进行酒精测试。
(黄义清 连梓轩 摄)

▲连日来,南平市公安局延平分局聚焦岁末年初诈骗高发节点,深入辖区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的反诈宣传活动,为群众安心过年筑牢安全屏障。图为2月6日,民警前往辖区商铺开展反诈宣传。
(郑巍 摄)



火灾防治无小事 粗心大意误大事

南平市消防救援支队 闽北日报社(宣)